证券代码:600313 证券简称:农发种业 公告编号:临2026-024

中农发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所持部分股份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中国华农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农资产”)持有公司股份69,074,38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95%。本次被司法冻结股份数量49,619,134股,占其所持股份总数的71.83%,占公司总股本的4.27%。

公司于今日收到通知:华农资产持有公司股份被冻结,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份被冻结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冻结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有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冻结股份是否为限售股	冻结起始日	冻结到期日	冻结申请人	冻结原因
中国华农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49,619,134	71.83	4.27	否	2026/5/18	2029/5/17	广东省湛江市中级人民法院	司法冻结
合计	49,619,134	71.83	4.27	/	/	/	/	/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

股东名称	冻结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有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冻结股份是否为限售股	冻结起始日	冻结到期日	冻结申请人	冻结原因
中国华农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49,619,134	71.83	4.27	否	2026/5/18	2029/5/17	广东省湛江市中级人民法院	司法冻结
合计	49,619,134	71.83	4.27	/	/	/	/	/

三、其他说明

经征询公司股东,本次冻结事项是由于华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华邦幸福家园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水产湛江海洋渔业有限责任公司、华农资产的房地产开发经营合同纠纷,广东省湛江市中级人民法院根据相关当事人申请作出的诉讼保全裁定。目前华农资产已聘请律师团队积极应对,全力维护其合法权益。

华农资产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该事项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和管理造成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华农资产股份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农发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9日

证券代码:600397 证券简称:江钨装备 公告编号:2026-033

江西江钨稀贵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江西江钨稀贵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独立董事孟祥云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孟祥云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其担任的相关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职务。辞职生效后,孟祥云女士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一、独立董事离任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孟祥云	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日	2028年5月8日	个人工作安排	否	否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孟祥云女士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后,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公司董事会人数的三分之一以及导致公司董事会部分专门委员会的人员构成不符合相关规定,因此,在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前,孟祥云女士仍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继续履行独立董事以及相关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主任委员职责。

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尽快完成新任独立董事及相关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补选和相关后续工作。

孟祥云女士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在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提升公司治理水平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孟祥云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江西江钨稀贵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002906 证券简称:华阳集团 公告编号:2026-023

惠州市华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惠州市华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惠州市华阳光电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阳光电”)于近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惠州仲恺高新区管理委员会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变更登记事项

变更事项	变更前	变更后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半导体照明器件制造;半导体照明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池制造;电池销售;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储能技术服务;照明器具制造;照明器具销售;显示器件制造;显示器件销售;国内贸易代理;建筑装饰材料销售;货物进出口;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业管理;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充电桩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一般项目:半导体照明器件制造;半导体照明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池制造;电池销售;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储能技术服务;照明器具制造;照明器具销售;显示器件制造;显示器件销售;国内贸易代理;建筑装饰材料销售;货物进出口;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业管理;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充电桩销售;智能家庭消费设备制造;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物联网设备制造;物联网设备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除上述变更外,华阳光电《营业执照》的其他登记事项均保持不变。

二、备查文件

华阳光电的《登记通知书》及新换发的《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惠州市华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907 证券简称:华森制药 公告编号:2026-043

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收到化学原料药再注册批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重庆市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市药监局”)核准签发的关于公司化学原料药甲磺酸加贝酯的《化学原料药再注册批准通知书》。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化学原料药再注册批准通知书》主要信息

(一)甲磺酸加贝酯

化学原料药名称:	甲磺酸加贝酯
英文名/拉丁名:	Gabexate Mesylate
受理号:	CYHZ2550567渝
登记号:	Y20190006610
通知书编号:	2026R002727
化学原料药注册标准编号:	《中国药典》2025年版二部
原批准文号:	国药准字H20163480
有效期:	24个月
通知书有效期:	至2031年09月29日
审批结论:	经审查,本品符合《药品注册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同意再注册。

二、产品适应症

甲磺酸加贝酯:原料药,用于生产注射用甲磺酸加贝酯。

三、药品其他相关信息

注射用甲磺酸加贝酯为急性胰腺炎急救用药,已入选多部权威指南推荐,并被纳入国家医保目录,报销不受限制。根据药智网最新数据,从市场规模来看,2025年国内该药品医院端市场总销售额约1.52亿元。市场竞争格局高度集中,其中公司为国内首家通过该药品一致性评价的企业,且销售额位列该品种首位。公司凭借原料药制剂一体化的产业链优势,在保障原料质量与稳定供应的同时能有效控制生产成本,使其在销售市场更具竞争力。

四、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获得《化学原料药再注册批准通知书》将确保药品的正常生产和销售,公司将严格按照要求开展相关工作,控制产品质量,持续为市场提供高品质的产品。

短期内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一)甲磺酸加贝酯的《化学原料药再注册批准通知书》。

特此公告

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9日

证券代码:600609 证券简称:金杯汽车 公告编号:2026-019

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0.023元

●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6/5/27	-	2026/5/28	2026/5/28

●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6年5月12日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发放年度:2025年年度

2.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1,304,558,558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23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30,004,846.83元。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6/5/27	-	2026/5/28	2026/5/28

四、分配实施办法

1.实施办法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自行发放对象

无。

3.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及《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的有关规定,个人(包括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1年的,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23元;持股期限在1年以内(含1年)的,本次分红派息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23元,待个人(包括证券投资基金)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其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具体实际税负为:股东的持股期限在1个月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2)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按10%的税率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发放现金红利0.0207元人民币。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3)对于持有公司股票的香港市场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其现金红利将由本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照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根据《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的规定,按10%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发放现金红利0.0207元人民币。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任何税收协定(安排)待遇或其他税收优惠政策的,可按照相关规定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4)对于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其现金红利所得税由其自行缴纳,公司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税前每股人民币0.023元。

五、有关咨询办法

关于本次权益分派如有任何疑问,请按照以下联系方式进行咨询: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24-31669069

特此公告。

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603231 证券简称:索宝蛋白 公告编号:2026-024

宁波索宝蛋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5月19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山东省东营市垦利区华丰路23号山东万得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办公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1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14,122,48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9.6067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会议由董事长刘季善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6人,列席6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均列席会议;

2、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其他高管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3,939,431	99.8396	147,949	0.1296	35,100	0.0308

2、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3,940,280	99.8403	147,100	0.1288	35,100	0.0309

3、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4,023,731	99.9134	63,649	0.0557	35,100	0.0309

4、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2026年中期分红计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3,941,580	99.8414	179,400	0.1571	1,500	0.0015

5、议案名称:关于2026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4,023,731	99.9134	63,649	0.0557	35,100	0.0309

6、议案名称:关于确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3,908,331	99.8123	211,949	0.1857	2,200	0.0020

7、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4,024,631	99.9142	62,749	0.0549	35,100	0.0309

8、议案名称: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4,005,631	99.8976	114,949	0.1007	1,900	0.0017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4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2026年中期分红计划的议案	3,275,714	94.7665	179,400	5.1900	1,500	0.0435
6	关于确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3,242,465	93.8046	211,949	6.1316	2,200	0.0638
7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3,358,765	97.1692	62,749	1.8153	35,100	1.0155
8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3,339,765	96.6195	114,949	3.3254	1,900	0.0551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会议案1-8均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2、本次股东会议案4、6、7、8对中小股东表决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律师:石志远、崔雪鑫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宁波索宝蛋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600559 证券简称:老白干酒 公告编号:2026-014

河北衡水老白干酒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河北衡水老白干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5月19日召开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选举产生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3年,自2026年5 月19日至2029年5月18日。同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完成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的选举,确定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人员组成,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1、董事长:王占刚先生

2、副董事长:赵旭东先生、张煜行先生

3、非独立董事:王占刚先生、赵旭东先生、张煜行先生、吴东壮先生

4、独立董事:翟建强先生、张学军先生、宋学宝先生、何海明先生、柴俊先生、程益群先生

5、职工董事:孔卫东先生

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

1、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张学军先生

委员:何海明先生、柴俊先生

2、审计委员会召集人:翟建强先生

委员:宋学宝先生、程益群先生

上述董事简历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2026年5月9日披露的《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及本次一并披露的《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职工董事的公告》。

三、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情况

1、总经理:赵旭东先生

2、副总经理:张春生先生、李玉雷先生、郑宝洪先生、贺延昭先生、张毅超先生

3、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吴东壮先生

4、证券事务代表:刘宝石先生

上述人员任期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教育背景、专业能力、工作经验和职业素养等各方面均符合所担任职务的任职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董事会秘书吴东壮先生、证券事务代表刘宝石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证书。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简历详见附件。

四、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1、电话:0318-2122755

2、电子邮箱:hslbg@hengshuilaobaigan.net

3、联系地址:河北省衡水市振华大街999号酒都大厦

特此公告。

河北衡水老白干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0日

附:简历

1、王占刚:男,汉族,1972年8月生,中共党员,北京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原籍河北省深州市。1995年7月在衡水老白干酒厂销售公司参加工作,2000年3月至2001年4月任公司销售公司区域经理;2001年4月至2007年8月任公司销售公司总经理;2006年1月至2013年11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07年8月至2013年10月兼任衡水老白干营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3年10月至2016年12月任河北衡水老白干酿酒(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委员。2013年11月至2022年4月任公司总经理,2013年11月至今任公司副董事长兼任衡水老白干营销有限公司董事长。2018年6月至2026年5月任公司党委书记,副董事长。2025年5月任河北衡水老白干酿酒(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现任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

2、赵旭东:男,汉族,1969年2月生,中共党员,南开大学工商管理硕士。1988年参加工作,历任衡水老白干酒厂销售公司石家庄办事处主任、邯郸分公司经理、石家庄大区经理。2010年2月至2013年10月任衡水老白干营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任石家庄大区经理,2013年11月至2020年5月任河北衡水老白干酒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10月至2022年2月兼任衡水老白干营销有限公司总经理,2020年5月至2022年4月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22年4月至今任河北衡水老白干酒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22年2月至今兼任湖南武陵酒有限公司董事长。2023年5月任河北衡水老白干酿酒(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24年3月任公司党委副书记。2024年10月至2026年5月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现任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3、张煜行:男,汉族,1967年11月生,中共党员,大连工业大学发酵工程专业硕士,正高级工程师,中国酿酒大师,中国白酒工艺大师,原籍河北省武邑县。历任老白干集团白酒二分厂生产技术科长、生产技术副厂长、厂长,1999年12月至2013年11月19日任公司副总经理,2013年10月至今任河北衡水老白干酿酒(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2015年4月至2018年5月任公司董事,2013年11月至2020年5月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20年5月至今任公司副董事长。

4、吴东壮:男,汉族,1974年10月生,中共党员,大学文化。1996年8月至1999年12月任老白干酿酒集团财务处科员,1999年12月至2002年12月任公司财务部科员,2003年1月至2006年6月历任股份公司京安分公司财务科长、副总经理兼财务科长,2006年7月至2013年10月任公司衡水猪猪肠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兼综合办公室主任,2013年10月至2020年4月任公司财务中心主任,2013年10月至2020年4月兼任衡水老白干营销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2020年5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2025年4月兼任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5、张春生:男,汉族,1975年5月生,中共党员,高级工商管理硕士(EMBA)。1998年7月在衡水老白干酒厂销售公司参加工作,2000年2月至2002年2月任衡水老白干酒厂销售公司天津分公司经理,2002年2月至2004年2月任衡水老白干酒厂销售公司省内大区经理,2004年2月至2010年2月任衡水老白干营销有限公司衡水大区经理,2010年2月至2013年10月任衡水老白干营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3年11月至2015年10月任衡水老白干营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3年11月20日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8年4月至2025年11月兼任承德乾隆醉酒业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2025年11月任河北衡水老白干酿酒(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

6、李玉雷:男,汉族,1974年2月生,中共党员,大学文化,会计师,国际注册高级会计师。1996年8月至1999年12月任老白干酿酒集团财务处科员,1999年12月至2003年2月任股份公司财务部科员,2003年3月至2013年10月历任公司财务科长、财务部副主任、主任。2013年11月至2020年5月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2020年5月至2021年10月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21年10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7、郑宝洪:男,汉族,1970年11月生,中共党员,大学文化,高级营销师。1995年8月至1998年6月任公司业务员,1998年6月至2010年3月历任销售公司业务科长,综合办主任,市场部部长,2005年6月兼任十八酒坊品牌经理,2010年3月至2015年10月任衡水老白干营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任十八酒坊品牌经理。2015年10月至2022年2月任公司副总经理兼任衡水老白干营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10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8、贺延昭:男,汉族,1978年9月生,中共党员,大学文化。1998年参加工作,历任衡水老白干营销有限公司业务、衡水大区副经理、山西大区经理、衡水大区经理、河北事业部经理。2013年11月至2022年1月任衡水老白干营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2年1月至2025年11月任衡水老白干营销有限公司总经理,2023年7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2025年11月兼任承德乾隆醉酒业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

9、张毅超:男,汉族,1979年8月生,中共党员,大学文化。1999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衡水老白干营销公司业务员,唐山、天津分公司经理,石家庄大区经理,2013年11月至2019年9月任衡水老白干营销公司副总经理,2019年9月至2022年2月任湖南武陵酒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2022年至今任湖南武陵酒有限公司党总支书记、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10、刘宝石,男,汉族,1977年12月生,中共党员,大学文化,原籍河北省衡水市桃城区。1997年7月在河北衡水老白干酿酒集团有限公司参加工作,1998年10月至1999年12月在河北衡水老白干酿酒集团有限公司企管处从事企业改制及上市工作,1999年12月至2002年10月在公司上市办从事上市工作,2002年10月至今在公司证券办从事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管理等证券事务工作。2008年7月至今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20年2月至今任证券办公室主任。

证券代码:600559 证券简称:老白干酒 公告编号:2026-012

河北衡水老白干酒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职工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经河北衡水老白干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选举孔卫东先生为公司职工董事(简历附后),任期与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由11名董事组成,孔卫东先生作为职工董事将与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选举产生的4名非独立董事、6名独立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孔卫东先生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有关职工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本次选举完成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河北衡水老白干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5月20日

附:简历

孔卫东,男,汉族,1970年12月生,中共党员,大学文化。1991年7月在衡水地区制酒厂参加工作,2007年1月任公司综合办副主任;2016年4月至2019年3月任公司综合办主任,2019年3月至今任工会副主席,2016年10月至2025年5月任公司职工监事,2025年5月至今任公司职工董事。

证券代码:600559 证券简称:老白干酒 公告编号:2026-013

河北衡水老白干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河北衡水老白干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6年5月19日在公司十三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11人,实到董事11人。会议由董事长王占刚先生主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

全体董事选举王占刚先生为公司董事长;赵旭东先生、张煜行先生为公司副董事长。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

1.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张学军先生

委员:何海明先生、柴俊先生

2.审计委员会召集人:翟建强先生

委员:宋学宝先生、程益群先生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根据董事长提名,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聘任赵旭东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根据总经理提名,聘任张春生先生、李玉雷先生、郑宝洪先生、贺延昭先生、张毅超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吴东壮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

根据董事长提名,聘任吴东壮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刘宝石先生为证券事务代表。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其中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本激励计划”),本激励计划第三个限售期已经届满,业绩指标等解除限售条件已经达成,满足《激励计划》第三期的解除限售条件,董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期的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公司对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按规定解除限售,并为其办理相应的解除限售手续。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为207人,可申请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523.80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57%。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事先对此事项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以上事项已经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无需再次提交股东会审议。

董事王占刚先生、赵旭东先生、张煜行先生、吴东壮先生为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在本议案投票中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河北衡水老白干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600559 证券简称:老白干酒 公告编号:2026-015

河北衡水老白干酒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207人

● 本次解除限制性股票数量:5,238,000股

● 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事宜在办理完毕解除限售申请手续后、上市流通前,公司将另行发布公告,敬请投资者注意。

河北衡水老白干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1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决策程序及实施情况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文件规定,公司于2022年实施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现本激励计划第三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具体情况如下:

1.2022年4月16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其他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请详见2022年4月18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的公告。

2.2022年4月28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河北衡水老白干酿酒(集团)有限公司转发的衡水市财政局出具的《关于河北衡水老白干酒业股份有限公司实施首期股权激励计划的批复》(衡财(2022)108号),批复意见为:同意老白干酒业股份有限公司推行股权激励计划。具体内容请详见2022年4月29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的公告。

3.2022年5月13日,公司监事会出具《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具体内容请详见2022年5月14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的公告。

4.2022年5月19日,公司召开2021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请详见2022年5月20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的公告。

5.2022年5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独立董事对相关事宜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请详见2022年5月20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的公告。

6. 公司于2022年6月7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工作,具体内容请详见2022年6月9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的公告。

7. 2023年1月19日,公司股权激励对象考核领导小组2023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河北衡水老白干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对象考核结果的议案》。经考核:公司207名股权激励对象考核结果获得A等级的共183人,B等级的共24人;根据考核方案中考核结果应用的规定,207名激励对象均达到解除限售条件,解除限售系数均为1,同意公司届时业绩满足的情况下为以上激励对象解除限售。

8.2024年5月22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具体内容请详见2024年5月23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的公告。

9.2024年5月23日,公司披露了《河北衡水老白干酒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具体内容请详见2024年5月23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的公告。

10. 2024年6月7日,本激励计划设定的第一个限售期届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6,984,000股上市流通。

11. 2024年1月31日,公司股权激励对象考核领导小组2024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河北衡水老白干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对象考核结果的议案》。经考核:2023年度公司207名股权激励对象考核结果获得A等级的共199人,B等级的共8人;根据考核方案中考核结果应用的规定,207名激励对象均达到解除限售条件,解除限售系数均为1,同意公司届时业绩满足的情况下为以上激励对象解除限售。

12.2025年5月20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具体内容请详见2025年5月21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

13. 2025年5月21日,公司披露了《河北衡水老白干酒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具体内容请详见2025年5月21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

14.2025年6月7日,本激励计划设定的第二个限售期届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5,238,000股上市流通。

15.2025年1月31日,公司股权激励对象考核领导小组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河北衡水老白干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对象考核结果的议案》。经考核:2024年度,公司207名股权激励对象考核结果获得A等级的共186人,B等级的共21人;根据考核方案中考核结果应用的规定,207名激励对象均达到解除限售条件,解除限售系数均为1,同意公司届时业绩满足的情况下为以上激励对象解除限售。

二、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说明

1、限制性股票第三个限售期即将届满说明

根据本激励计划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为自授予完成登记之日起48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完成登记之日起60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登记日为2022年6月7日,第三个限售期于2026年6月6日届满,第三个解除限售期的限制性股票在符合解除限售条件后可申请解除限售所获总量的30%。

2、第三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情况

根据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解除限售期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方可解除限售:

序号	解除限售条件	成就情况
1	公司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1)未按照规定程序和要求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开展审计; (2)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监事会或者审计部门对上市公司业绩或者年度财务报告提出重大异议; (3)发生重大违规行为,受到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 (4)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或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5)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6)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7)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解除限售条件
2	激励对象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1)经济责任审计等结果表明未有效履职或者严重失职、渎职的; (2)违反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上市公司章程规定的; (3)在任职期间,有受贿索贿、贪污盗窃、泄露上市公司商业和技术秘密、实施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利益、声誉和对上市公司形象有重大负面影响等违法违纪行为,并受到处分的; (4)未履行或者未正确履行职责,给上市公司造成较大资产损失以及其他严重不良后果的; (5)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6)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7)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8)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9)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10)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激励对象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解除限售条件
3	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2024年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10%,且不低于对标企业75分位值或同行业平均业绩水平;2024年净利润较2020年复合增长率不低于15%,且不低于对标企业75分位值或同行业平均业绩水平;2024年主营业务收入占比不低于95%。	根据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喜财审2025S01309号审计报告: ①2024年公司扣非净资产收益率为14.59%,不低于对标企业75分位值或同行业平均业绩水平; ②相较于2020年,2024年公司扣非净利润复合增长率28.23%,不低于对标企业75分位值或同行业平均业绩水平; ③2024年主营业务收入占比99.41%,主营业务收入占比不低于95%。 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条件已达到考核目标。
4	个人年度绩效考核结果与解除限售比例的关系具体见下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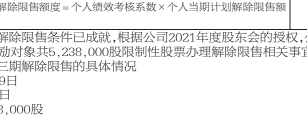 考核年度考核合格后激励对象才具备当期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资格,个人当期实际解除限售额度=个人绩效考核系数×个人当期计划解除限售额度。	公司207名股权激励对象考核结果获得A等级的共186人,B等级的共21人;根据考核方案中考核结果应用的规定,207名激励对象均达到解除限售条件,解除限售系数均为1

综上所述,本激励计划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根据公司2021年度股东会的授权,公司将按照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207名激励对象共5,238,000股限制性股票办理解除限售相关事宜。

三、本次限制性股票第三期解除限售的具体情况

1、授予日:2022年5月19日

2、登记日:2022年6月7日

3、解除限售数量:5,238,000股

4、解除限售人数:207人

5、激励对象名单及解除限售情况:

姓名	职务	授予数量(万股)	本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剩余未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王占刚	董事长	30.00	9.00	0
赵旭东	副董事长、总经理	30.00	9.00	0
张煜行	副董事长	27.00	8.10	0
张春生	副总经理	27.00	8.10	0
李玉雷	副总经理	27.00	8.10	0
郑宝洪	副总经理	27.00	8.10	0
吴东壮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27.00	8.10	0
贺延昭	副总经理	27.00	8.10	0
张毅超	副总经理	27.00	8.10	0
其他核心管理、技术、销售人员(198人)		1497.00	449.10	0
合计(207人)		1746.00	523.80	0

依据《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号—股份变动管理》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四、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根据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业绩考核办法》《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等其他相关制度、文件规定,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的相关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本次涉及解除限售的207名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均符合解除限售条件;公司本次解除限售安排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为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207名激励对象办理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相关事宜,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5,238,000股,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河北冀华律师事务所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本次解除限售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与授权,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符合《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激励计划》的安排;本次解除限售事项还需按照有关规定进行信息披露、办理解除限售手续等事宜。

特此公告。

河北衡水老白干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600559 证券简称:老白干酒 公告编号:2026-011

河北衡水老白干酒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5月19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河北省衡水市高新区振华新路酒都大厦公司13楼1308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68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45,914,77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6.8833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刘彦龙先生担任会议主持人主持会议。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以下简称“《股东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1人,列席11人,其中:董事赵旭东、独立董事宋学宝、何海明、兰霞通过腾讯会议参会。

2、董事会秘书吴东壮列席会议;公司其他高管列席会议,其中:副总经理贺延昭通过腾讯会议参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45,167,455	99.6961	666,161	0.2708	81,158	0.0331

2、议案名称:2025年度公司财务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45,174,293	99.6988	643,261	0.2615	97,220	0.0397

3、议案名称: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45,150,855	99.6893	668,799	0.2719	95,120	0.0388

4、议案名称:2025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45,156,855	99.6917	693,361	0.2819	64,558	0.0264

5、议案名称: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45,163,393	99.6944	661,461	0.2689	89,920	0.0367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6-2027年度向银行申请20亿元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45,122,955	99.6780	699,799	0.2845	92,020	0.0375

7、议案名称: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45,044,693	99.6461	694,761	0.2825	175,320	0.0714

8、议案名称: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44,433,993	99.3978	1,390,161	0.5653	90,620	0.0369

9、议案名称:关于《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方案执行情况暨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42,554,455	99.6547	742,099	0.3048	98,220	0.0405

10、议案名称:关于《独立董事2025年度津贴发放及2026年度津贴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45,015,455	99.6342	788,499	0.3206	110,820	0.0452

11、议案名称:关于制定《河北衡水老白干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45,029,455	99.6399	789,699	0.3211	95,620	0.0390

12、议案名称:关于《聘任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45,141,793	99.6856	656,661	0.2670	116,320	0.0474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3.01	王占刚	240,848,299	97.9397	是
13.02	赵旭东	243,126,304	98.8660	是
13.03	张煜行	243,289,400	98.9324	是
13.04	吴东壮	243,311,708	98.9414	是

2、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4.01	宋学宝	243,312,315	98.9417	是
14.02	何海明	243,184,525	98.8897	是
14.03	张学军	243,183,184	98.8892	是
14.04	柴俊	243,129,521	98.8673	是
14.05	翟建强	243,200,453	98.8962	是
14.06	程益群	243,338,500	98.9523	是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4	2025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	12,642,823	94.3442	693,361	5.1740	64,558	0.4818
8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1,919,961	88.9500	1,390,161	10.3737	90,620	0.6763
9	关于《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方案执行情况暨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2,560,423	93.7293	742,099	5.5377	98,220	0.7330
10	关于《独立董事2025年度津贴发放及2026年度津贴方案》	12,501,423	93.2890	788,499	5.8839	110,820	0.8271
11	关于制定《河北衡水老白干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12,515,423	93.3935	789,699	5.8929	95,620	0.7136
12	关于《聘任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2,627,761	94.2318	656,661	4.9001	116,320	0.8681

2、累积投票议案

(1)、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3.01	王占刚	8,334,267	62.1925	是
13.02	赵旭东	10,612,272	79.1916	是
13.03	张煜行	10,775,368	80.4087	是
13.04	吴东壮	10,797,676	80.5752	是

(2)、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4.01	宋学宝	10,798,283	80.5797	是
14.02	何海明	10,670,493	79.6261	是
14.03	张学军	10,669,152	79.6161	是
14.04	柴俊	10,615,489	79.2156	是
14.05	翟建强	10,686,421	79.7449	是
14.06	程益群	10,824,468	80.7751	是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河北冀华律师事务所

律师:马跃彬、邵明涛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新提案的提出、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会通过的决议均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河北衡水老白干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0日